

证券代码：837693

证券简称：安鸿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 月 11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693	安鸿科技	2021年1月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基于公司自身经营发展以及战略发展规划需要,综合考虑行业环境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内外部因素,考虑到公司下一步业务发展,为提高决策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简称“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二) 审议《关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与异议股东进行洽谈,愿意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

(三)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向股转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签署、提交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根据需要对有关终止挂牌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 （4）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的其他一切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如为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安排法定代表人或委派委托代理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参加会议。股东如为自然人，须持身份证及股东证明文件参加会议。如委托他人参加会议，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之书面文件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1年1月11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占蕾；联系电话：0571-88223196-8001
13645719978；联系传真：0571-88223196-2000；Email：zl@onhonest.cn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交通及食宿费用需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5日